



壹、106 年 1 至 12 月份交通事故統計與分析：

一、各學院交通事故受傷人數統計：

統計資料：106/01~106/12

< 表一：106 年 1-12 月份交通事故受傷人數統計表 >

學院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總計
理工學院	3	1	5	3	7	6	2	0	5	6	6	1	45
管理學院	1	0	11	0	5	5	1	1	3	9	2	5	43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3	1	6	5	7	3	0	0	7	6	6	6	50
原住民族學院	0	1	1	0	1	0	0	0	1	3	1	0	8
海洋科學學院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花師教育學院	3	1	1	4	0	4	0	0	0	3	3	5	24
藝術學院	2	0	0	2	4	1	1	0	3	3	2	3	21
環境學院	0	1	3	1	1	0	1	0	0	1	0	1	9
總計	12	5	27	15	25	19	5	1	19	31	20	21	200

二、交通事故：

(一)校內交通事故：

106 年 12 月校內交通事故發生 8 起，原因大致為：自摔 (7 起)【閃避(2)、未減速(3)、操控不慎(1)、閃避(1)】、未注意週遭環境 (1 起)，造成 9 位同學多處擦挫傷(含住院 2 人)，經治療已無礙，比 105 年(12 月份)減少 6 件(105 年 12 月份校內事故 14 件)。

(二)校外交通事故：

106 年 12 月校外交通事故發生 8 起，原因大致為：自摔 (2 起)【路面坑洞、未減速閃避路人】、自撞(1 起)【未減速及注意前方路況】、未注意週遭環境發生擦撞(4 起)、追撞(1 起)【視界不佳】，造成 4 位同學住院、7 位同學多處擦挫傷，經治療後均已無礙，比 105 年 12 月份事故增加 1 件(105 年 12 月份 7 件)。

三、104~106 年同月份交通事故件數比較:如表二

1. 106 年 1~12 月交通事故為校外多於校內，事故原因疑似為：自摔(撞)、未注意前方路況、與前方保持適當距離、未注意周遭環境、車速過快、操作不

慎。

〈表二：近三年 1 至 12 月份交通事故件數比較表〉

年度/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校內	校外	總計
	校內	校外	校內	校外	校內	校外	校內	校外	校內	校外	校內	校外	校內	校外	校內	校外	校內	校外	校內	校外	校內	校外	校內	校外			
106	3	4	0	5	8	6	6	6	9	8	3	9	2	3	0	1	6	9	11	9	10	4	8	8	66	72	138
105	1	5	0	6	4	9	8	10	7	4	11	6	2	1	5	4	13	4	12	10	13	7	14	7	90	73	163
104	7	3	2	5	7	4	3	7	7	5	9	6	2	0	0	3	9	8	13	6	10	7	11	10	80	64	144
總計	11	12	2	16	19	19	17	23	23	17	23	21	6	4	5	7	22	12	25	16	23	14	25	17	176	162	379

2. 105 年及 106 年之 12 月同月份比較，106 年(16 件)與 105 年(21 件)，**106**

年校內減少 6 件、校外增加 1 件。

3. 106 年於 105 年相較，至 106 年 12 月全年**校內交通事故減少 24 件(降低 26.6%)**、**校外交通事故減少 1 件(降低 1.4%)**，**總件數減少 25 件，降低交通事故約 15.3%(106 年 138 件、105 年 163 件)**，期望在交通安全教育宣導與預防方面努力下，**交通事故件數持續往下減少。**

4. 106 年 1 至 12 月校內(外)交通事故分布如附圖一、附圖二。



〈圖一：106 年 1 至 12 月校內交通事故分布圖〉



< 圖二: 106 年 1 至 12 月校外交通事故分布圖 >

注意前方路況

請減速慢行

注意周遭環境



貳、教育宣導：

一、【安全宣導】2018 跨年迎曙光，切勿疲勞駕駛，確保行車平安！

跨年迎曙光時刻即將到來，相信同學已準備許多跨年活動。假期期間會因參加校內外活動增加，相對使用交通工具的機率增高，進而提升行車風險。切勿無照駕駛、酒後駕車或疲勞駕駛。

提醒本校同學應確實充分休息後，再行上路。切勿疲勞駕駛，應衡量自己體力狀況，避免因疲勞駕駛而發生交通事故，【累了；就休息一下，再上路】；確保安全。

開車或騎乘機車謹遵各項道路安全規定。



< 圖三：拒絕疲勞駕駛海報 >



二、【Safety Reminder】 Pay attention to road safety during New Year 2018.

Frequent activities due to the probability of increased traffic accidents is high during New Year 2018. We'd like to kindly remind you not to drive if you are physically or mentally exhausted.

Pay attention to your own physical condition, to avoid any traffic accidents.

Take a rest when you are tired. Do not ride or drive too fast or run a red light. Build up a habit of leaving earlier so as not to rush. Safety always comes first.

Avoid going out during the rain. If you need to ride motorcycles, please wear bright-colored raincoats and ride slowly.

Follow traffic rules while operating any vehicle.

三、【安全宣導】路口禮讓:停 看 聽 再 go; 安全有保障。

【Safety Reminder】 At the crossroads, please: Stop, Look, Listen, and then Go. Please slow down and drive carefully.

依據本校校內事故統計顯示，校內交通事故常發生之疑似原因，為行經路口時未減速，未互相「禮讓先行」所致。

路口因為有各方向的車輛、行人，交通相對複雜，又有視覺死角，通過路口時，唯有減速慢行，並且提高警覺，才能保障交通安全。

「汽(機)車行駛至交岔路口，其行進、轉彎，請依下列規定：

- 1. 汽(機)車行經路口遇有行人穿越應暫停，讓行人優先通行。**
- 2. 轉彎車應讓直行車先行。**
- 3. 左方車應讓右方車先行。**



4. 支道車應讓幹道車先行。

5. 少線道車應暫停讓多線道先行；



< 圖四:路口禮讓宣傳海報 >

四、【車輛停放】12/30 至 01/01 元旦連續假期志學火車站停車事宜。避免疲勞駕駛，注意行車安全

囿於志學火車站前腹地有限，常因停車紊亂問題，造成車站管理及出入旅客的不便。2017/12/30 至 2018/01/01 連續假期將至，提醒師長與同學，在連續假日返家過節時，敬請配合志學火車站告示，切勿隨意停放。並請多利用大眾交通工具或共乘方式至志學火車站或花蓮火車站；車輛停放說明如下(如圖五):



- (一)志學火車站停車空間規劃(如圖 1、2)。請本校教職員生，能配合公告停放，將個人之交通工具(自行車、機車、汽車)停放在志學火車站停車棚內或停車位，以維持站前道路暢通。
- (二)車站前方道路兩側，現均已畫紅線(如圖 3)，禁止停放，以免遭到拖吊。
- (三)車站左側停車棚前，禁止停放車輛(如圖 4)。
- (四)身心殘障車位左邊斜線區為其下車區，請同學不要誤認為機車停車格(如圖 5)所示。

提醒：

開車或騎乘機車謹遵各項道路安全規定；騎機車時，請配戴全罩式安全帽，以避免交通意外事故發生，多一分小心，多一分安全；確保自身安全。

五、【Vehicle Parking】Parking at Zhixue station during holidays

(2017/10/07- /10/10) ; Reminder: be safe in holidays

Due to limited space in front of Zhixue station, parking often causes inconvenience to passengers.

The three-day New Year holidays are around the corner. We'd like to kindly remind you to park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ulletin board of Zhixue station. Do not park randomly. Take public transportation or car-pool, if at all possible.

Parking instructions:

- 1.The parking space in front of Zhixue station is as picture 1 and 2. Please park your bike, scooter or car in the carport or lot to keep the road clear.
- 2.The road in front of Zhixue station has already been marked with red lines (picture 3). Please do not park on its two sides, or your vehicle



will be towed away.

3. Do not park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station, in front of the carport (picture 4).

4. The oblique-line zone is the dismount area for Disabled parking space (picture 5). Please do not park there.

Reminder:

Please follow traffic regulations when using any vehicle. Also remember to wear a helmet whenever you're riding a scooter/motorcycle to prevent any traffic accident. Being a bit more careful means being a bit safer.

花蓮志學火車站車輛停放說明(Parking instructions)

Carpport 停車棚 	Parking space 
1: 車站停車棚、停車格(此處可停放); 請規定停放整齊	
Parking space 停車格 	No parking on two sides (red lines) 
2: 車輛請停放在停車格內	3: 禁止停放，以免遭到拖吊。
No parking 此處禁止停放 	Disabled parking space 身心障礙停車區 機車佔用 身心障礙車位下車區 
4: 車站左側(此處禁止停放)	5: 機車避免佔用身心障礙車位停車區

< 圖五：志學車站車輛停放示意圖 >



參、交通訊息：

路口車禍案例解析：

道路型態：四岔路(交岔路口)，南北向、東西向均為無分向設施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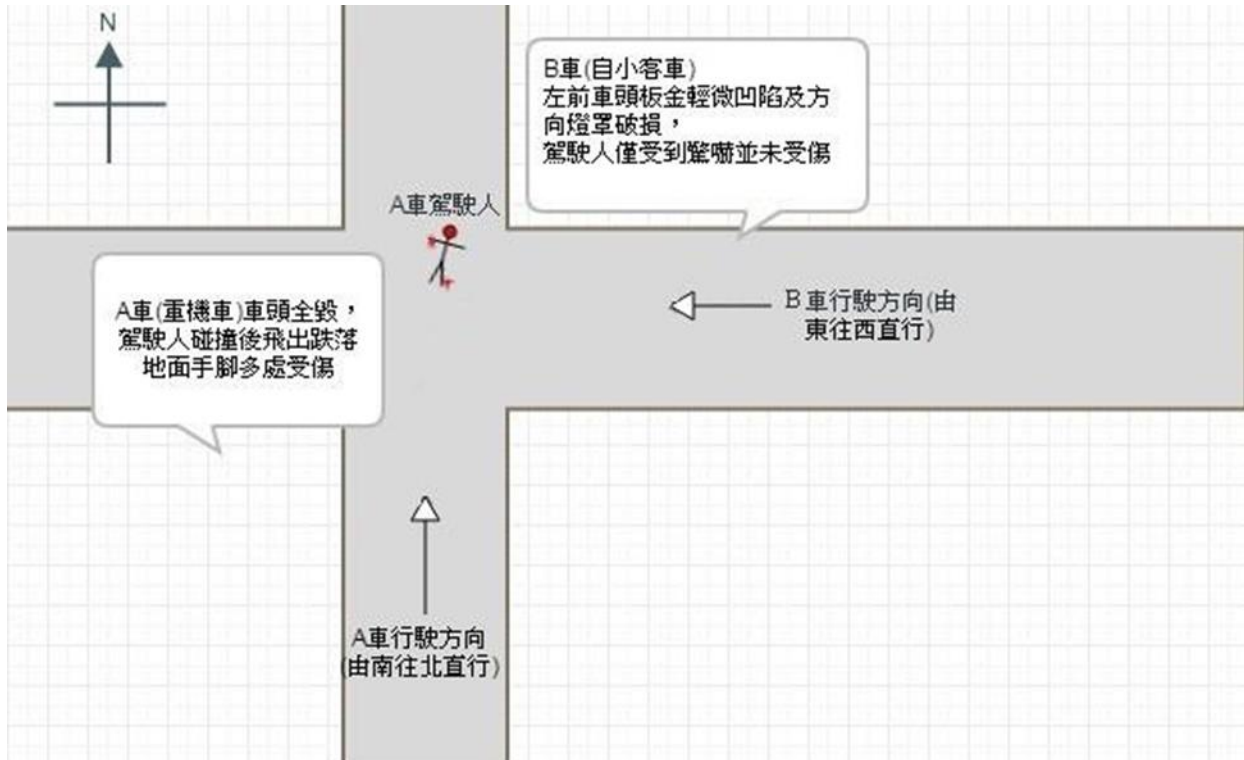
肇事經過：

A 車(重機車):由南往北直行，

B 車(自小客車):由東往西直行，當時現場無警察等相關人員指揮交通，雙方行駛至路口不慎發生相撞。

車損情形：A 車車頭全毀，B 車左前車頭板金輕微凹陷及方向燈罩破損。

傷亡情形：A 車駕駛人碰撞後飛出跌落地面手腳多處受傷，B 車駕駛人僅受到驚嚇並未受傷。



〈圖六:車禍現場示意圖〉



適用法規與說明

由車禍現場情形描述可知其道路型態為四岔路(交岔路口)，故停讓準則以及肇事責任歸屬之判斷，應適用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102 條第 1 項第 1、2 款規定，其條文內容如下：

「汽車行駛至交岔路口，其行進、轉彎，應依下列規定：

一、應遵守燈光號誌或交通指揮人員之指揮，遇有交通指揮人員指揮與燈光號誌並用時，以交通指揮人員之指揮為準。

二、行至無號誌或號誌故障而無交通指揮人員指揮之交岔路口：

- (1)支線道車應暫停讓幹線道車先行。
- (2)未設標誌、標線或號誌劃分幹、支線道者，少線道車應暫停讓多線道先行；
- (3)車道數相同時，轉彎車應暫停讓直行車先行；
- (4)同為直行車或轉彎車者，左方車應暫停讓右方車先行。
- (5)但在交通壅塞時，應於停止線前暫停與他方雙向車輛互為禮讓，交互輪流行駛。

肇事責任解析

檢視本件車禍現場情形，雙方交岔路口上都沒有設置任何紅綠燈號誌，而且也沒有交通指揮人員進行指揮，應適用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102 條第 1 項第 2 款之「行至無號誌或號誌故障而無交通指揮人員指揮之交岔路口，支線道車應暫停讓幹線道車先行」規定，

又本案例交岔路口均無設置閃光紅燈或閃光黃燈號誌、倒三角形紅色之「讓路標誌」、八角形紅色之「停車再開標誌」，或劃設「讓路線」或「停」標字等得以明確劃分幹、支線道，因此依序應再適用「未設標誌、標線或號誌劃分幹、支線道者，少線道車應暫停讓多線道先行」規定，

又本案例交岔路口南北向、東西向均為無分向設施車道，雙方車道數同為 1 線



道，故依序應再適用「**車道數相同時，轉彎車應暫停讓直行車先行**」規定，

又本案例交岔路口 A 車由南往北直行，B 車由東往西直行，**雙方車輛行動狀態均為直行**，故依序應再適用「**同為直行車或轉彎車者，左方車應暫停讓右方車先行**」規定。

最後，由本案例車禍現場示意圖判斷，**A 車相對位置在 B 車左方**，因此 A 車為左方車，B 車為右方車，依據「**左方車應暫停讓右方車先行**」規定，A 車應停等禮讓 B 車優先通行。

綜合上列原因，**因此 A 車可能須負擔全部或較重之肇事責任，B 車則可能無責任或負擔相對較輕的肇事責任**。

以往車禍賠償曾經存在著同情不遵守交通規則而受傷較重或死亡者，或是同情相對經濟弱勢者的情感面，或由道義責任觀點出發，造成遵守交通法規者迫於輿論壓力或社會觀感，承擔較重或全部肇事責任，而成為真正的受害者，而產生諸如「活人賠死人」、「無傷賠有傷」、「大車賠小車」等等積非成是、不公不義的不成文規定，時至今日社會大眾重視法治觀念，舊時的錯誤已經逐漸被破除，**如同本路口車禍之舉例**，雖 A 駕駛重機車(小車)碰撞後車頭全毀(車損嚴重)且造成身體多處受傷(有傷)，B 駕駛汽車(大車)碰撞後左前車頭板金輕微凹陷、方向燈罩破損(車損輕微)且未造成身體傷害(無傷)，但鑑定機關甚至一般民眾都已經破除「無傷賠有傷」、「大車賠小車」或「車損輕微賠車損嚴重」的錯誤觀念，而是**應依交通法規「左方車應暫停讓右方車先行」的規定**，判定 A 車為「**未依規定讓車**」肇事因素，**衡量其須負擔全部或較重之肇事責任，相反的 B 車則可能判定無肇事責任，或僅須負擔較輕的肇事責任**。

藉此案例說明路口之停讓準則與解析肇事責任歸屬，協助用路人建立互相尊重、彼此禮讓的正確『停讓』觀念，另外，當車輛到達路口時，無論那一方，『**減速**』並且提高注意力，最為重要了。



肆、案例宣導：

一、106/12/09 校內車禍

時間：106 年 12 月 09 日約 1400 時

地點：夜間停車場 T 字路口附近

天候：晴天

說明：

兩部機車同向，A 車欲左轉往理工二館行駛，B 車往志學門方向行駛。

人員：

A 生：左手挫傷

B 生：左手、左膝輕微擦挫傷。



< 圖七：106/12/09 車禍示意圖 >

疑似事故原因分析：

轉彎車疑似未注意後方來車，直行車未保持適當距離。

二、106/12/16 校內車禍

時間：106 年 12 月 16 日約 1015 時

地點：污水處理場外環彎道

天候：晴天

說明：

往志學門方向行駛欲買記憶卡，行經東區外環道(污水處理場彎道附近)，疑似因操控不慎摔車(自述車速約 70 公里左右)。

人員：胸腔出血，脾臟、右邊腎臟破裂出血，肋骨斷裂(加護病房觀察)。



< 圖八：106/12/16 車禍示意圖 >

疑似事故原因分析：

疑似彎道未減速，操控不慎摔車(自述車速約 70 公里左右)。



三、106/12/23 校內車禍

時間:106 年 12 月 23 日約 2130 時

地點:西區外環道(減速丘附近)

天候:晴天

說明:

自校外騎機車從志學門欲至多容館參加畢聯會協調會，。

人員:

臉部、四肢擦挫傷。

疑似事故原因分析:

行經東區外環道減速丘時，疑似未減速，導致重心不穩自摔。



< 圖九:106/12/23 車禍示意圖 >

四、106/12/07 校外車禍

時間:106 年 12 月 7 日約 2032 時

地點:花蓮市中山路口(明廉國小附近)

天候:晴天

說明:

機車往花蓮市區方向行駛。

行人穿越馬路

人員:

左腳膝蓋以下嚴重骨折變形、右手腕骨折;

疑似事故原因分析:

行人穿越馬路未注意周遭環境及機車疑似煞車不及。



< 圖十:106/12/07 車禍示意圖 >



五、106/12/08-1 校外車禍

時間:106 年 12 月 8 日約 0750 時

地點:校園西側圍籬聯外道路

天候:晴天

說明:

機車欲左轉往校區方向行駛。

汽車欲左轉往校園西側圍籬小路行駛。

人員:

頸椎挫傷、腳擦撞傷;

疑似事故原因分析:

路口未減速及未注意周遭環境。



< 圖十一:106/12/08-1 車禍示意圖 >

六、106/12/08-2 校外車禍

時間:106 年 12 月 8 日約 1330 時

地點:大門大學路

天候:晴天

說明:

機車由台 9 丙線往台 9 線方向行駛。

汽車由大門出左轉往臺 9 丙方向行駛

人員:

左側脾臟破裂(切除)、

左側腎臟破裂、右手骨折;

疑似事故原因分析:

疑似機車車速過快煞車不及、轉彎車未注意周遭環境。



< 圖十二:106/12/08-2 車禍示意圖 >



七、106/12/13 校外車禍

時間:106 年 12 月 13 日約 2020 時

地點:志學中正路 328 巷(布丁兔民宿附近)

天候:雨天

說明:

機車往台 11 丙線方向行駛至校外租屋處。追撞路人。

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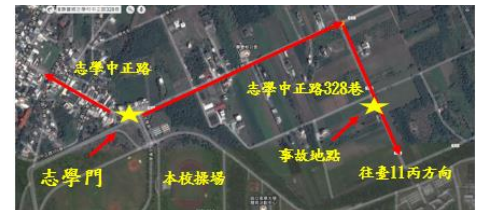
A 生:牙齒斷裂(2 顆)、牙齒脫位(1 顆)、四肢擦挫傷;

B 生:輕微腦震盪、四肢擦挫傷;

民眾:四肢擦挫傷

疑似事故原因分析:

疑似視界不佳，未注意路人煞車不及自摔、路人穿著較暗色服裝。



< 圖十三:106/12/13 車禍示意圖 >

八、106/12/19 校外車禍

時間:106 年 12 月 19 日約 1350 時

地點:中央路二段吉昌二街路口

天候:晴天

說明:

騎機車欲至機場載人。

人員:

下巴縫七針、左臉骨有裂痕、右臉骨折、斷(裂)6 顆牙齒、四肢擦挫傷;

疑似事故原因分析:

疑似因路面有坑洞及風大發生自摔。



< 圖十四 106/12/19 車禍示意圖 >



伍、宣導活動：

一、106 學年第 1 學期交通安全教育入班宣導

開學迄今交通安全入班宣導，計完成 14 系所、21 場次、1,287 人次宣導。

〈表三：交通安全宣導統計表〉

國立東華大學106-1各學院(系)實施交通安全宣導統計表						
項次	申請單位	預計宣導時間	宣導對象	參加人數	地點	備考
1	物理系	1060918(一) 16:30-16:50	大二以上	50	理工一館 理一講堂A107教室	
2	經濟系	106/9/20 0910-0930	大一	70	人社二館 D107講堂	
3	民發系	106/9/20 1515-1600	大一(社會學)	65	原民院 A330教室	
4	中文系	106/9/21 0910-0930	大一	70	文一館 文三講堂	
5	光電系	1060929(五) 14:10-15:10	大三、大四	40	理工二館 C403教室	
6	通識中心	1061006(五) 10:10-12:00	大一	210	管理學院 B210教室	
7	臺灣系	106/10/11 0915-0930	大二-大四	42	人社三館C116	
8	藝設系	106/10/11 12:40~13:00	系員大會	200	理工二館第二講堂 B101教室	
9	臺灣系	106/10/12 0930-1000	大一	70	人社三館B125	
10	音樂系	106/10/12 1220-1300	大一	20	學生活動中心 B120教室	
11	交通安全 教育日	106/10/18 15:00~16:00	車輛違規	7	行政大樓 214會議室	
12	教育系	106/10/19 1310-1330	大一	45	花師學院 C223教室	
13	自資系	106/10/30 1130-1200	大一	62	環境學院1樓 A128教室	
14	臺灣系	106/10/30 1510-1525	大二-大四	100	人社一館-第一 講堂	
15	化學系	106/10/31 0900-0920	大一	62	理工一館 B201教室	
16	材料系	106/11/1 1410-1420	大一	58	理工二館 A231教室	
17	交通安全 教育日	106/11/15 15:00~16:00	車輛違規	8	行政大樓 106會議室	
18	英美系	106/11/20 1310-1330	大一	30	理工二館 E105教室	
19	教行系	106/11/22 1300-1400	大一	39	花師學院 B119教室	
20	英美系	106/11/30 0910-0930	大一	30	人社二館 共五講堂	
21	交通安全 教育日	106/12/13 15:00~16:00	車輛違規	9	行政大樓 106會議室	
				1,287		



106-1 學期交通安全教育宣導率：

< 表四：106-1 學期交通安全宣導率 >

系所宣教		人次宣教	
日間部系所數	42	106-1學期全校學生人數	10,154
完成宣教系所數	14	已宣教人次	1,287
完成系所宣教率	33.3%	完成人次宣教率	12.7%

12 月份各學院(系)實施交通安全宣導管制表：

< 表五：1 月份交通安全管制表 >

國立東華大學 106-1學期1月份各學院(系)實施交通安全宣導管制表						
項次	申請單位	預計宣導時間	宣導對象	預定人數	地點	備考
1	交通安全教育日	107/1/17 15:00~16:00	車輛違規	30	行政大樓 214會議室	
				30		

各學院(系)實施交通安全宣導場次統計表(統計至 106.12.13)

< 表六：各學院(系)實施交通安全宣導場次統計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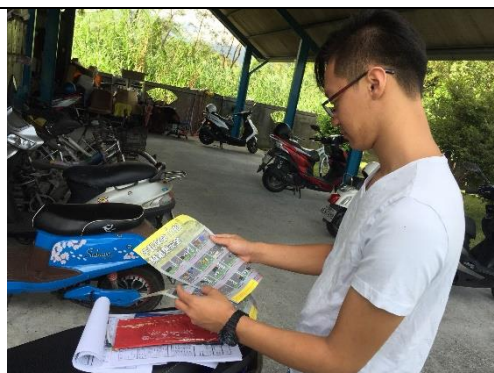
學院/學期	理工學院	管理學院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原住民族學院	花師教育學院	藝術學院	海洋科學學院	環境學院	安全課程	通識中心	場次總計	人次統計
106-1	4		7	1	2	2		1	3	1	21	1,287
105-2	4	0	4	0	4	1	0	0	4	0	17	761
105-1	6	4	4	1	2	0	2	1	0	0	20	2,508
104-2	5	12	6	2	4	1	1	2	0	0	33	2,564
總計	19	16	21	4	12	4	3	4	7	1	91	7,120



二、12 月份活動剪影：



說明：校外賃居訪視交通安全宣導
地點：壽豐鄉志學村久富 25 號



說明：校外賃居訪視交通安全宣導
地點：壽豐鄉平和村豐坪路三段 765 巷 15 號



說明：106.12.13 12 月份交通安全教育日
地點：行政大樓 214 會議室



說明：106.12.13 12 月份交通安全教育日
地點：行政大樓 214 會議室



說明：106.12.29 參加縣府 12 月道安會報
地點：花蓮縣政府簡報室



說明：106.12.29 參加縣府 12 月道安會報
地點：花蓮縣政府簡報室

< 圖十五：12 月份交通安全宣導剪影 >



三、參加花蓮縣 12 月份道安聯繫會議提報須協助事項：

(一)協助協調客運公司增開或繞行本校壽豐校區至美崙門諾醫院、慈濟醫院或署立花蓮醫院之公車路線。

說明：

(1)鑒於本校附近無大型醫院，造成本校教職員生因病需至花蓮地區醫院看診，復因交通工具問題導致就醫看診不便。

(2)目前進入本校校園之公車計有太魯閣客運 301 班次、花蓮客運 1121(光復線)及 1128(月眉線)，皆無停靠花蓮市區各醫院。



< 圖十六:鼓勵搭乘校園公車海報 >

(二)協助檢視與改善大門(大學路二段)交通環境與設施；如速度限制、標誌及調整或增設測速器(或監視器)、減速設施等。

(三)於各項交通安全會議建議研擬校內交通事故申請肇事原因鑑定之可行性，以解決目前校園交通事故糾紛之癥結。

說明：

(1)校園道路非屬『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 條第 1 款規定：『道路：指公路、街道、巷弄、廣場、騎樓、走廊或其他供公眾通行之地方。』所規定的範圍裡。故當校園發生交通事故時，不能比照一般車禍辦理。

(2)目前部分校園交通事故糾紛仍無法達成和解，歸咎原因係兩造爭執肇事原因責任歸屬。

(四)整修路面坑洞。



四、【活動】參加 1 月份交通安全課程(2018/1/17),可抵免車輛違規(罰款)。

為減少本校交通事故的發生，藉由「積極」、「主動」、「常態」方式，安排交通安全入班宣導，為增加本校學生參加之誘因，凡參加交通安全宣導講習者，可選擇抵銷校內車輛違規單，歡迎同學踴躍參加。

活動期程如下：

(一)活動日期：**107 年 1 月 17 日**

(二)活動時間：**1500~1600** (含報到)

(三)活動地點：**行政大樓二樓 214 室會議室**

(四)實施方式。

(1)每月第三週星期三為「交通安全教育日」，並於當日下午 1500~1600 時安排宣導課程。

(2)上課人數以 30 位為限並採網路預約方式。跨域自主學習活動暨報名系統網址：https://sys.ndhu.edu.tw/SA/XSL_ApplyRWD/ActApply.aspx

(3)流程：

1. 請先至本校車輛管理系統提出申請；
 2. 下載列印「車輛違規愛校服務申請單」；
 3. 攜帶「車輛違規愛校服務申請單」，完成課程後當場蓋章認證；
 4. 持申請單至總務處事務組(行政大樓 107 室)銷單；
- (4)本組亦接受各院系申請交通安全入班宣導，抵銷校內車輛違規單同方式三，惟上課時數須至少 50 分鐘(含)以上方可抵銷。



【Activity】Deductions of Safety/Vehicle Violation Fine by Attending the Traffic Safety Course (Jan 17th, 2018)

In order to decrease the number of vehicle accidents, a series of traffic safety classes will be offered. Anyone attending one class could be granted with deductions from the current safety/vehicle violation fine.
Class information:

- 1.Date: Jan 17th
- 2.Time: 15:00 ~ 16:00 (including check-in)
- 3.Location: Room 214, Administration Building.
- 4.Notes:
 - 1)The fourth Wednesday of every month is set as the Traffic Safety Day. One traffic safety class will be offered at 15:00-16:00.
 - 2)Each class accommodates 30 persons max by appointment on a first-come-first-serve basis. Please sign up via:
https://sys.ndhu.edu.tw/SA/XSL_ApplyRWD/ActApply.aspx
 - 3)For anyone who wishes to get deductions (\$100NT deduction for every 50-minute class) from the current safety/vehicle violation fine should complete the following procedure:
 - (1)Visit the NDHU vehicle management system
 - (2)Download and fill out an application form for “Service Learning of Vehicle Violation”
 - (3)Bring it to the class
 - (4)Have the form verified and stamped after finishing the class.
 - (5)Bring the completed form to Room 107, Administration Building to process the deduction.

交通安全教育日



交通安全課程可抵免車輛違規(罰款)

Deductions of Vehicle Violation Fine by Attending the Traffic Safety Course

申請流程:



< 圖十六:交通安全課程海報 >